附件4

重庆市职称申报材料要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种 类** | **要 求** |
| 1 | 《重庆市职称申报人员送审名册》。 | 一式2份，需分系列、专业填报。并按职称评审权限，区县行业主管部门或人事代理机构盖章后，送区县人力社保（职改）部门或市级主管部门汇总加盖公章。 |
| 2 | 《重庆市职称申报评审表》。 | 一式2份，需用统一表格；按表中的要求填写，需填写的栏目不留空白，没有内容的填“无”（该表中卫生、教育等系统有特殊要求的，从其要求）。评审通过者须装入本人档案1份。 |
| 3 | 《重庆市职称申报综合情况（公示）表》。 | 公示后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。用A3纸打印，至少1份原件，其他可复印，提交份数在评委人数的基础上增加2份。 |
| 4 | 取得现职称以来的思想工作总结。 | 只需1份 |
| 5 | 论文、论著，学术、技术报告，专利、项目、课题、教案、病案，获奖等业绩成果。 | 如系集体完成，应具体说明本人承担的内容和所起的作用，提交复印件，须加盖单位公章。 |
| 6 | 职称证书。 | 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。 |
| 7 | 《继续教育登记证书》或《继续教育登记卡》、公需科目考试合格成绩单。 | 提交取得现有职称以来的，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。 |
| 8 | 重庆市职称破格申报表 | 仅破格申报者填写。 |
| 备注 | **以上材料须用档案袋封装后，并于封面上粘贴《重庆市职称申报材料清单》。** | |